

龙岗河流域重要河道防洪提标改造工程—屯梓河
水闸拆除重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

投标文件

业绩文件（资信标）

项目编号：2607-440307-04-01-145395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投标人代表：肖垚

投标日期：2026年9月3日

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定性评审要素设置规则》的通知》深建市场[2016]5号规定，本工程业绩文件（资信标）作为定标参考，评标时，评标专家不对业绩文件（资信标）进行评审。由于目前资信要素只能通过业绩公示环节进行公示，因此要求各投标人按实填报本工程的资信标内容并全部编制到业绩文件中，单独生成业绩文件，在资审结果公示时，一并公示所有投标人提供的资信证明资料。业绩文件（资信标）部分填报内容须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说明提供证明资料，凡未按规定提供证明资料的，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业绩文件内容与资信标内容不一致的，以业绩文件为准。

一、企业基本情况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 年 10 月 21 日
企业类型	(投标人勾选)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6100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形变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能力评价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人员情况	总人数	<u>(投标人填写) 660 人</u>	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 相关执业资格技术人员	<u>(投标人填写) 185 人</u>
------	-----	----------------------	----------------------------	----------------------

（若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10月2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张敏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查询网址：<https://amr.sz.gov.cn/outer/entSelect/gs.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8376H
注册号：	44030110348484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张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10-2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7-1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清运；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环保设施管理；泵站（引调水、供水、排涝、雨水、污水）、调蓄池、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沙滩、水库、湿地运营及管理、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林业调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污水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厂、粪便处理设备、水质净化站及其他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及管理；维护；公园、生态系统、绿地、碧道的公共服务设施的运营及管理；维护；物业管理；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和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和销售；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和销售；仪器仪表研发和销售；土壤调查及修复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咨询水利、市政公用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甲级资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设计）、工程测量）乙级，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测绘工程测量、规划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变形监测与精密测量、市政工程测量、水利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线路与桥隧测量乙级，不动产测绘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五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三星；规划水资源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一级；环境污染治理评价能力废水乙级、污染修复乙级；环境服务认证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信息系统集成三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凭相关许可证经营）；劳务派遣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62831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1845482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备案前许可信息：

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2020-04-03，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2022-05-18，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

备案后许可信息：

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项目：城市管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审批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2020-04-03，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许可 有效期：2022-05-18，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三级资质核发 有效期：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水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给排水)甲、乙级咨询;水文地质、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咨询;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乙级;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二级(以上凭资质证书经营);电力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水质检测;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水利行业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设计业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水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甲、乙级咨询;水文地质、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咨询;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乙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三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二星;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乙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生活污水处理)一级(以上凭资质证书经营);信息系统集成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具体按执业许可证核准范围经营,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泵站(雨水、污水)、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水库、湿地运营维护、维修、监理;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泵站(雨水、污水)、水闸、排水管道、河道、海堤、水库、湿地运营维护、维修、监理、管道检测;清洁服务;白蚁防治;有害生物防治(四害)。(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路1135号大院四号B座三楼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270033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营业期限）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营业期限：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水利行业（河道整治、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2日 - 2026年11月29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48376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A06387		
资质类别及等级: 水利行业乙级2028年12月11日；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甲级2028年12月11日；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甲级2028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5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5 月 29 日
企业类型	(投标人勾选)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6000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检测监测、咨询、治理；勘探测试；工程钻探（凿井）、工程物探；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查服务；海洋工程勘察、环境调查；地质灾害防治评估、勘查、设计、施工；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工程测量监测、测绘工程监督与咨询；土地规划、整理、复垦、土壤修复、矿山地质环境修复；环境工程勘察、设计、检测监测；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地基与基础施工；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土工试验、岩石试验、水分析试验、土壤氡浓度检测；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管道检测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人员情况	总人数	77 人	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相关执业资格技术人员	32 人

（若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750266086A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20-12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或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名称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仟万元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05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刘宏丽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363号世纪华茂B座19层	
经营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检测监测、咨询、治理；勘探测试；工程钻探(凿井)、工程物探；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查服务；海洋工程勘察、环境调查；地质灾害防治评估、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工程测量监测、测绘工程管理与咨询；土地规划、整理、复垦、土壤修复、矿山地质环境修复；环境工程勘察、设计、检测监测；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地基与基础施工；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土工试验、岩石试验、水分析试验、土壤氨浓度检测；计算机系统集成、综合布线；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管道检测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04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企业名称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363号世纪华茂B座19层		
建立时间	2003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30000750266086A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13013149-8/2		
有效期	至2030年09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刘宏丽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刘宏丽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唐玉怀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3年09月23日
No.BF 0095532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副本)

专业类别: 甲级: 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
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单位名称: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363号世纪华茂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 刘宏丽
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13100045
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7日

发证机关



2021年10月8日



No. 000543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目录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1

①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现名称为：坪山区南布片区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1

②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勘察设计12

③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服务16

④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澳河中下游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工程勘察设计（含 BIM 技术应用）服务21

⑤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29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	工作内容	备注
1	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现名称为:坪山区南布片区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	1053.95 (设计费: 682.62 万 元)	2024.8.21	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阶段勘察测量物探(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及地形测量等)、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配合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BIM 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2	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勘察设计	817.39868	2023.2.10	完成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测(包括: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等)、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工作,以及项目施工期的勘察设计服务。	
3	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服务	343.00472 (设计费: 203.34452 5 万元)	2024.12.31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测(包括: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等)、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预算编制工作,各专题报告编制(如需),项目施工期的勘察设计服务。	
4	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澳河中下游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工程勘察(含 BIM 技术应用)服务	396(设计 费:298.5 万元)	2025.9.23	(1)勘察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满足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所需全部地形图测量、测绘、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测量、工程测量、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提交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的勘察成果。 (2)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后期采购咨询及工程保修处理等服务。 2 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系统联审、配合完成工程验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编制和提交竣工图等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为缓解大围村排涝问题,减少因暴雨产生的山洪进入大围村和周边市政雨水管网,沿大围山山脚布置约 2.144km 截洪沟,直排入海。截洪沟断面采用梯形断面,并采用混凝土防护。 3 内涝整治 (1)治理范围:大围村、澳仔沟村 2 处内涝点 (2)治理方案:一是低水抽排:大围村、澳仔沟因地势较低,	

				针对片区内涝问题现状，分别在下游排水暗涵位置设一体化泵闸。根据《治涝标准》(SL723-2016)，村庄设计暴雨重现期为 5-10 年一遇，考虑大围村、澳仔沟村居住人口较少且规划搬迁，本次设计暴雨重现期采用 5 年一遇。大围村新建泵闸，汇水面积 0.49 平方千米，设计流量 2.0m ² /s;澳仔沟新建泵闸，汇水面积 0.38 平方千米，设计流量 1.5m ² /s。二是现状排水渠道疏通:对大围村、澳仔沟、沙浦心及叶舟山片区现状排水沟进行梳理清淤，长度 2.4km。	
5	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273.26475 (设计费: 176.9244 万元)	2026.2.10	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探测、地形测量等及其他需后续配合的服务，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BIM 设计(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工作，并承担完善设计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①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现名称为：
坪山区南布片区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YZH-KCSJHT-001
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 排涝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人： <u>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u>
受托人： <u>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 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u>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

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为落实《深圳市防洪（潮）排涝规划》相关要求，消减坪山河流域洪峰流量、解决下游防洪排涝压力、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提升片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项目拟在坪山河中游段墩子河汇入口附近新建燕子湖蓄滞洪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湖体工程、水闸工程、电气工程、信息化工程、湖区交通工程及管线迁改等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估算 45027.59 万元，建安工程费 34806.21 万元。

二、合同范围

本次合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阶段勘察测量物探（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及地形测量等）、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配合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BIM 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三、工期要求

1.勘察周期：30 日历天。

2.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3.配合工作为自签订合同起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四、签约合同价（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签约合同价为 1053.95 万元，费用组成如下：

1.1 费用组成为：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

1.2 本项目设计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根据计费额采用直线内插法计取，计费额以发改批复概算建安费计取。本项目计费额暂按可研批复建安费 34806.21 万元计取，专业调整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取 0.8，工程复杂程度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复杂程度表中城镇防洪为复杂取 1.15，工程附加调整系数取 1.0，则基本设计收费为 $=[566.8+(34806.21-20000) \times (1054-566.8) / (40000-20000)] \times 0.8 \times 1.15 \times 1.0=853.28$ 万元，本项目设计费（下浮 20%后） $=853.28 \times (1-20\%)=682.62$ 万元。

1.3 工程竣工图编制按照基本设计收费的 8%计取，则竣工图编制费 $=853.28 \times 8\%=68.26$ 万元，本项目竣工图编制费（下浮 20%后） $=68.26 \times (1-20\%)=54.61$ 万元。

1.4 本项目勘察为全过程勘察，收费暂按基本设计收费基准价的 30%，即 $853.28 \times 30\%=255.98$ 万元，本项目勘察费（下浮 20%后） $=255.98 \times (1-20\%)=204.78$ 万元。

1.5 本项目 BIM 技术应用费参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表 2）〉部分信息修正表》和《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的通知》（粤建科〔2019〕12 号），按可研批复建安费 34806.21 万元作为计价基础，设计与施工联合 BIM 技术应用费=计价基础*计价费率（参考（二）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单项工程应用） $=34806.21 \times 0.402\%=139.92$ 万元，本项目 BIM 技术应用费（下浮 20%后） $=139.92 \times (1-20\%)=111.94$ 万元

1.6 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费： $682.62+54.61+204.78+111.94=1053.95$ 万元。

五、结算原则：

1.受托人根据实际下达的勘察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计价办法及提供的相应成果文件申报勘察设计合同服务费合同结算（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及合同结算必须接受区财政评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根据《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须经财政投资评审，最终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合同价款的结算依据。如出现超付现象，受托人应无条件退回。如遇政府评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评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评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2.合同结算价的组成：由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技术应用费组成。

3.合同结算价的计算原则：

3.1 勘察费用：合同结算价以勘察单位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确认的工程量为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并下浮20%计算。最终结算方式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最终结算价经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咨询单位审定为准。

3.2 设计费用：结算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为设计收费计费额，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并下浮20%计算，其中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15、专业调整系数取0.8、附加调整系数取1.0。

3.3 竣工图编制费：按结算价的基本设计费的8%计取，并下浮20%计算。

3.4 BIM技术应用费：设计及施工两阶段BIM技术应用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考《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年修正版）》（粤建科〔2019〕12号）中规定计费标准计取并下浮20%计算，计取费率参考市政道路工程单项工程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费率取0.402%。

3.5 取得发改部门下达的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最终设计收费的条件后，根据本项目合同约定和批复的建安费金额，重新计算签约合同价，并以签订合同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修订。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3.6 以上所有费用结算价均不得超出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最终以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

六、受托人若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就本合同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一并提交给委托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对各联合体成员单位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工程质量、违约行为等负责。就各联合体成员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委托人既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索赔，亦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索赔，本合同违约金上限为不超过总合同金额的 20%。

本项目所有费用将统一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统筹处理各联合体成员的款项事宜，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本合同中的付款时间指委托人内部审批时限，付款前，受托人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委托人及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因财政支付程序拖延的，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者垫付责任。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勘察合同条款；
- ⑤设计合同条款；
- ⑥通用规范；
-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08月 2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各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盖章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余建仁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73102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邮编:

联系人: 邹工

电话: 0755-89369305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银行账号: 4000022029201140847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国际 C 座四层

邮编: 518020

联系人: 樊仕宝

电话: 13510824791

传真: 2561423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文锦渡支行

银行账号: 767972048209

受托人(盖章):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许慧星

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气象台路 99 号

邮编: 300074

联系人: 许慧星

电话: 13071167890

传真: 022-23545236

开户银行: 建行天津河西支行

银行账号: 1200163540005251433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牵头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法定代表人：张敏

联合体成员 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4013602428

法定代表人：吴凡松

联合体成员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方本着互利互惠、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愿意组成联合体，参加坪山区(燕子湖片区)地下管网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第一条各方确认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方，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1， / 为联合体成员 2。

第二条联合体牵头方权利

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签署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第三条不得再分包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全部责任与义务，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

另行签订分包协议。

第四条禁止退出

联合体的任何一方在联合体牵头方接受招标文件后,以及中标后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前,不得以任何理由退出联合体组织,也不得更换联合体成员,如导致联合体的合法性下降的,须赔偿另一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保证金、投标费用等。

第五条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

5.1 合作原则

5.1.1 联合体各成员在平等互利、密切合作的基础上组成投标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风险共担、利益共享。

5.1.2 投标联合体就此次投标范围内的项目采取独家合作投标,即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单独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或再与其他任何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或类似性质的投标组织。

5.1.3 无论是否中标,因投标而支出的费用按负责分工范围各自承担;但另有约定的除外。

5.2 联合体各方责任与义务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牵头方名称) 负责 1、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工程设计、施工阶段主体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勘察及地形测量等)、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配合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BIM 技术应用、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2、项目统筹协调等工作,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1 名称) 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水闸工程、给排水迁改等部分工程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配合预算编制、施工现场配合、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设计服务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设计工作内容占比 50%, / (成员单位 2 名称) 负责 / , 联合体各单位确

保相关项目达到国家标准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并一次性通过验收。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注：只能选择一种方式，在选定的方式前的□内打√)：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连带责任

联合体牵头方有权代表联合体与其他业务合作方签订相关业务协议、合同。联合体代表履行义务和责任时，联合体各成员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方在投标活动过程中以及在以后的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视为是联合体各成员的行为，与各联合体成员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联合体各成员和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将承担联合体代表行为的一切及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义务出现违约，应该赔偿对方直接经济损失，同时承担不低于 10 万元的违约金；

8.2 如果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成员不接受投标报价的约束，除了赔偿联合体牵头方的直接损失外，还应该承担不低于其投标报价 10% 的违约金。

第九条保密条款

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应相互合作，对获取的商务和技术资料、信息及时沟通，无论是否中标，应严格保守秘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承担因此给其他联合体成员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生效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如果投标联合体未能在本工程项目中中标，本协议自行失效；如果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方将作为总承包商与招标方签订

总承包合同，联合体成员将作为承接任务部分的承包人。如因招标方的要求需要联合体各方共同作为承包方，则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十一条其他

本协议书一式 四 份，各方均持 二 份。

牵头方（签字或盖章）：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合体成员 1（签字或盖章）：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合体成员 2（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



②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勘察设计

合同关键页

编号：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工 程 名 称：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

项目五期勘察设计

工 程 地 点：惠州仲恺高新区人工智能产业园西部片区

发 包 人：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年 2 月 10 日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 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勘察设计项目，接受了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勘察设计有关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各方遵照共同执行。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勘察设计。
- 2、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 3、工程规模、特征：

工程主要任务为防洪和营造谢岗涌水系绿廊、改善沿线生态环境。工程设计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2 级。工程实施范围包含英光河大桥~英光加油站段、英山桥~英光山陂堤终点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加固堤防 8.10km，拓宽河道 2.14km，新建碧道 8.10km 并配套相关设施。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估算总投资 40531.06 万元，建安工程费 21079.93 万元，勘察设计费暂定为 1091.32 万元（勘察费暂定 627.51 万元，设计费暂定 463.81 万元）。

三、承包内容

工作内容：完成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高端电子）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五期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测（包括：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等）、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工作，以及项目施工期的勘察设计服务。

四、本合同设计期限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合同价

（一）勘察费

- 1.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本工程勘察费（内容包含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等）暂定

价（含增值税 6%）为 4700049.90 元（大写：肆佰柒拾万零肆拾玖元玖角零分），不含税金额为 4434009.34 元，增值税为 266040.56 元。

2. 勘察中标下浮率：25.10 %。

（二）设计费

1. 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本工程设计费（内容包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项目施工期的设计服务）暂定价（含增值税 6%）为 3473936.90 元（大写：叁佰肆拾柒万叁仟玖佰叁拾陆元玖角零分），不含税金额为 3277298.96 元，增值税为 196637.94 元。

2. 设计中标下浮率：25.10%。

六、承包人保证按合同约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七、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八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惠州仲恺智城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
仲恺六路 399 号 4 楼
邮政编码：/
电话：0752-3168035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惠州陈江支行
银行账号：44050171714000001559


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邮政编码：
电话：0755-25620832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③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服务

中标通知书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城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惠城（2024）067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12月24日进行开标评标及定标工作，并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中标结果公示。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及定标委员会的定标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①项目建设规模：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计划投资16.82亿元，主要是完善中心城区排涝设施、现有排涝站闸改扩建、排洪渠整治、高新区内河道防洪达标治理、东江一级支流综合治理、河涌治理、部分片区供水管网提升、东江干流岸线修复等。经区政府同意，项目分批分标段实施，其中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估算投资10979.09万元，实施钓鱼公排涝站扩建、抱塘水库排渠（南截渠）整治工程、东江一级支流综合治理、河涌治理等4宗项目。②招标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测（包括：地质勘探、地形图测量等）、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预算编制工作，各专题报告编制（如需），项目施工期的勘察设计服务。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三、中标下浮率：0.15%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即勘察、设计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规定，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遵守国家建设标准及其勘察设计规范；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并满足施工招标及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五、项目工期：勘察设计总工期90日历天。其中：①初步设计阶段工期：45日历天；在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包含勘察成果、初步设计报告、工程量计算书、工程概算及工程相关图纸等）的送审稿，在经评审或审查后15天内完成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成果的修改工作并提交相关初步设计成果的报批稿；②施工图设计阶段工期：45日历天；在初设批复后的3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阶段详勘（如需）和施工图（送审稿），并在取得施工图审查（如需）意见后的15天内完成修改工作并提交正式施工图设计成果；③按要求时限提交各专题报告（如需）。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勘察项目负责人：李继民

设计项目负责人：黄明华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惠州市惠城区水利资源开发建设中心

惠州市精业智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城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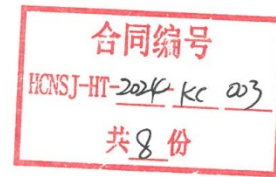
发布时间：2024年12月31日

抄送：监督部门：惠州市惠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 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
勘察设计

项目地点: 惠州市惠城区

发包人（甲方）: 惠州市惠城区水利资源开发建设中心

勘察设计师（乙方）: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协议书

惠州市惠城区水利资源开发建设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已接受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师名称，以下简称“勘察设计师”）对该项目投标。发包人和勘察设计师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发包人要求；
- （6）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7）勘察设计方案；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规模：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项目计划投资 16.81 亿元，主要是完善中心城区排涝设施、现有排涝站闸改扩建、排洪渠整治、高新区内河道防洪达标治理、东江一级支流综合治理、河涌治理、部分片区供水管网提升、东江干流岸线修复等。经区政府同意，项目分批分标段实施，其中广东省惠州市中心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估算投资 10979.09 万元，实施钓鱼公排涝站扩建、抱塘水库排渠（南截渠）整治工程、东江一级支流综合治理、河涌治理等 4 宗项目。

4. 签约合同价：中标下浮率 0.15%；下浮后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叁万零肆拾柒元贰角零分（¥ 3430047.20 元）（其中勘察费暂定 136.55486 万元，设计费暂定 203.344525 万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暂定 1.967045 万元，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暂定 1.13829 万元），最终结算以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5. 设计项目负责人：黄明华。勘察项目负责人：李继民。

6.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合格。

7. 勘察设计师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勘察设计师支付合同价款。

9. 勘察设计师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勘察设计总工期 90 日历天。其中：①初步设计阶段工期：45 日历天；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包含勘察成果、初步设计报告、工程量计算书、工程概算及工程相关图纸等）的送审稿，在经评审或审查后 15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成果的修改工作并提交相关初步设计成果的报批稿；②施工图设计阶段工期：45 日历天；在初设批复后的 30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阶段详勘（如需）和施工图（送审稿），并在取得施工图审查（如需）意见后的 15 天内完成修改工作并提交正式施工图设计成果；③按要求时限提交各专题报告（如需），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 90 天。

10.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惠州市惠城区水利资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勘察设计师：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杨卓群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王学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④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澳河中下游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工程勘察设计（含 BIM 技术应用）服务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ZJSW2025-CG 150

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澳河中下游流域防洪
排涝整治工程勘察设计（含 BIM
技术应用）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承包人 1（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 2（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澳河中下游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工程勘察设计（含 BIM 技术应用）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澳河中下游流域防洪排涝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工程规模、特征：

①主河道整治和河口截弯取直

（1）整治范围及标准：主河道整治范围为 17、18 地块南侧至新开河口段，整治长度为 1.658km，其中 1.177km 为原河道整治段，0.481km 为河口截弯取直段，于鼎盖山西侧入海。入海口新建 3 孔、每孔净宽 9m 挡潮闸以减轻潮水影响。中下游河道整治标准及型式衔接上游已整治河道，整治后河道防洪标准满足规划的 100 年一遇标准。

（2）河道纵向高程设计：河道整治上游衔接 17、18 地块场平工程已整治河道，河道整治起点设计河底高程为-0.32m。整治终点设计河底高程为-0.51m。

②高水截排

为缓解大围村排涝问题，减少因暴雨产生的山洪进入大围村和周边市政雨水管网，沿大围山山脚布置约 2.144km 截洪沟，直排入海。截洪沟断面采用梯形断面，并采用混凝土防护。

③内涝整治

(1) 治理范围：大围村、澳仔沟村 2 处内涝点

(2) 治理方案：一是低水抽排：大围村、澳仔沟因地势较低，针对片区内涝问题现状，分别在下游排水暗涵位置设一体化泵闸。根据《治涝标准》（SL723-2016），村庄设计暴雨重现期为 5-10 年一遇，考虑大围村、澳仔沟村居住人口较少且规划搬迁，本次设计暴雨重现期采用 5 年一遇。大围村新建泵闸，汇水面积 0.49 平方千米，设计流量 $2.0\text{m}^3/\text{s}$ ；澳仔沟新建泵闸，汇水面积 0.38 平方千米，设计流量 $1.5\text{m}^3/\text{s}$ 。二是现状排水渠道疏通：对大围村、澳仔沟、沙浦心及叶舟山片区现状排水沟进行梳理清淤，长度 2.4km。

(4) 总投资额：11728 万元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1) 勘察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满足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所需全部地形图测量、测绘、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测量、工程测量、周边环境调查、施工配合等，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提交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的勘察成果。

(2)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后期采购咨询及工程保修处理等服务。

②配合施工图审查及备案系统联审、配合完成工程验收、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编制和提交竣工图等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设计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所有相关工作。

注：此处竣工图编制是指按照《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关于编制基本建设工程竣工图的几项暂行规定》等竣工图编制规定，不由施工单位负责编制竣工图的情形。设计费包括基本设计费和竣工图编制费，最终费用根据实际发生费用结算，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价为准。

(3) BIM 技术应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①编制项目设计阶段 BIM 实施方案及实施细则，建立基于 BIM 的协同工作模式，创建设计 BIM 模型，应用 BIM 模型进行三维地形地质分析、选线选址分析、场地分析、专业综合和仿真分析，并优化设计方案，进行工程量统计，数据整合及出图交付等。

②配合项目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时的 BIM 服务，提交符合精度要求的 BIM 模型。

③本项目 BIM 模型验收后提供售后服务（一年），包括但不限于根据 CIM 平台的需求（如有）、BIM 模型标准的变化做模型修改工作。

④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 BIM 技术应用有关的其他事宜。

3、计划工期

(1) 初步设计深化阶段：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2) 勘察阶段（与初步设计同时开展）：初勘阶段工期暂按 30 天计算，工期节点要求：接到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后，20 天内提交勘察外业成果，30 天内提交勘察最终初设成果。

详勘阶段暂按 30 天计算，工期节点要求：接到甲方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后，20 天内提交勘察外业成果，30 天内提交勘察最终详勘成果。

(3)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概算经投资主管部门批复后 30 天内提交施工图成果。

(4) 竣工图编制阶段：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天内完成。

(5) BIM 工期要求：BIM 须与设计阶段同步进行。

(6)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工程结算。

(7) 其他：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与施工工期保持一致，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项目竣工结（决）算及审计结束。

4、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陆万元整（小写：396.00 万元）其中：

设计费合同价暂定为 298.50 万元，大写：贰佰玖拾捌万伍仟元整，包括工程设计费为 243.50 万元，大写：贰佰肆拾叁万伍仟元整；竣工图编制费为 19.50 万元，大写：壹拾玖万伍仟元整；BIM 技术应用费为 35.50 万元，大写叁拾伍万伍仟元整。

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 97.50 万元，大写：玖拾柒万伍仟元整。

合同价为暂定价，不超过概算批复金额。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4.3 结算方式：

(1) 设计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等有关规定计算。计费额为发改部门批复文件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专业调整系数为 /（按其他水利工程考虑），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按工程实际复杂程度调整），附加调整系数为 /。

(2) 勘察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的有关规定，按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工程量计取。

4.4 合同支付方式：

(1) 以各分项合同约定条款为依据进行支付。

(2) 所有款项在达到支付条件后，且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乙方应按甲方和政府部门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和发票，甲方按相应审批流程进行支付。

(3) 在结算过程中，若发生进度款支付超过实际已完成工程价款的情况，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在结算后 30 日内向发包人返还多收到的工程进度款。

(4) 本合同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款项支付至联合体牵头单位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5840000010120100345198

注：甲方按支付进度将工程勘察费支付至联合体牵头单位账户，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按照联合体成员单位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给联合体成员单位费用。如联合体牵头单位与成员单位之间产生的任何纠纷，甲方不承担责任，由联合体单位承担责任。

5、合同的组成和相关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设计（含 BIM 技术应用）合同、第三部分勘察合同。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含补遗、答疑文件）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6)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6、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6.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

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6.4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7、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8、本合同自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本合同一式 12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单位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仁和楼

联系人: 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产业园支行

银行帐号: 79170155260000333

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单位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国际大厦C座四楼整层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0755-25509252

开户银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 584000001012010034519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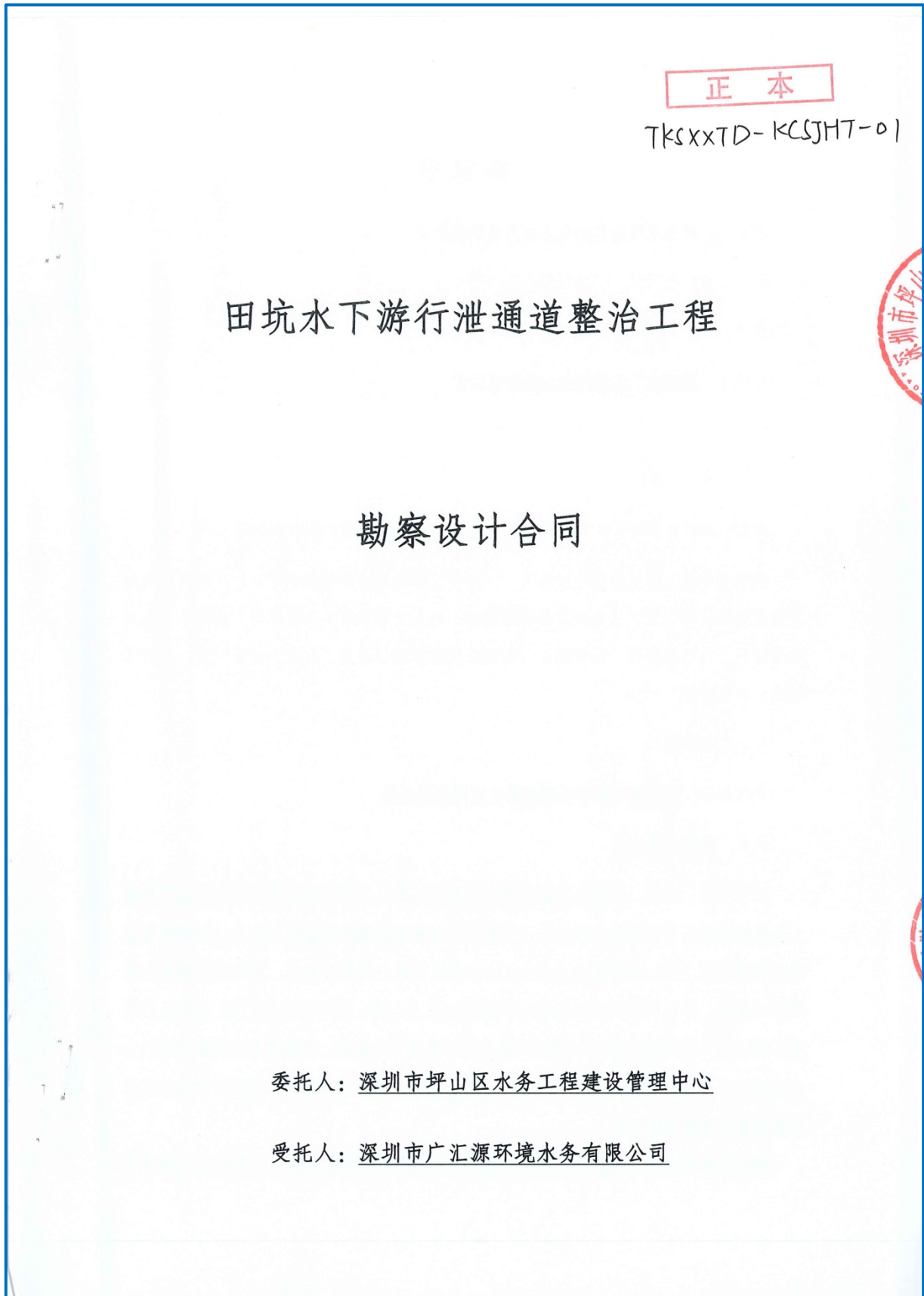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0755-2640494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银行帐号: 44250100000500001822

⑤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关键页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557161960K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受托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法定代表人：张敏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工程范围主要位于田坑水下游段（三角楼水汇入口至田坑水河口），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整治河道约 748 米，新建调蓄空间及配套闸泵 1 宗、排涝泵站（闸）3 座（泵站 2 座，闸泵 1 座），河口及下游段河道清淤工程等。其中田坑水河道防洪标准为规划 5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2 级；3 座排涝泵站（闸）抽排总流量为 16.84m³/s（莹展工业区泵站 3.84m³/s，龙湾路北侧泵站 10m³/s，大水湾排洪渠闸泵 3m³/s），泵站级别为 3 级；调蓄水体控制闸泵等穿堤建筑物按不低于堤防相应级别确定为 2 级。

项目总投资匡算为 10067.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918.3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74.7 万元，预备费 735.44 万元，项目建设管理费 139.14 万元。

二、合同范围

本次合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探测、地形测量等及其他需后续配合的服务，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BIM 设计（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工作，并承担完善设计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三、工期要求

1. 勘察周期：30 日历天。

2. 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3. 配合工作时间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四、签约合同价（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 签约合同价为 273.26475 万元，计算说明：

1.1 费用组成为：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

1.2 本项目设计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根据计费额采用直线内插法计取，计费额以发改批复概算建安费计取。本工程计费额暂按项目建议书匡算建安费 7918.32 万元计取，专业调整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取 0.8，工程复杂程度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复杂程度表中堤防等级为 II 级的堤防，工程的复杂等级为 III 级，对应复杂系数取 1.15，工程附加调整系数按河道堤防工程取 0.85，则基本设计收费为 $= [163.9 + (7918.32 - 5000) \times (249.6 - 163.9) / (8000 - 5000)] \times 0.8 \times 1.15 \times 0.85 = 193.36$ 万元，本项目设计费（下浮 8.5% 后） $= 193.36 \times (1 - 8.5\%) = 176.9244$ 万元。

1.3 竣工图编制费暂以基本设计收费的 8% 计取，即竣工图编制费=193.36×8%=15.46 万元，本项目竣工图编制费（下浮 8.5%后）=15.46×（1-8.5%）=14.1459 万元。

1.4 勘察收费暂按基本设计收费基准价的 30% 计取，即勘察收费=193.36×30%=58 万元，本项目勘察费（下浮 8.5%后）=58×（1-8.5%）=53.07 万元。

1.5 BIM 技术应用费参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表 2）〉部分信息修正表》和《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的通知》（粤建科〔2019〕12 号），暂按项目建议书匡算建安费 7918.32 万元作为计价基础，设计与施工联合 BIM 技术应用费=计价基础*计价费率（参考（二）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单项工程应用）=7918.32×0.402%=31.83 万元，本项目 BIM 技术应用费（下浮 8.5%后）=31.83×（1-8.5%）=29.12445 万元。

1.6 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费：273.26475 万元。

1.7 综上，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签约合同价为 273.26475 万元。

五、结算原则：

1. 受托人根据实际下达的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计价办法计算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进行结算（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及合同结算必须接受区财政评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根据《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须经财政投资评审或抽审，最终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签约合同价的结算依据。如出现超付现象，服务单位应无条件退回。如遇政府评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评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评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2. 签约合同价的组成：由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组成。

3. 签约合同价的结算原则：

3.1 勘察费用：结算价以勘察单位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确认的工程量为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算，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最终结算方式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

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咨询单位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

3.2 设计费用：结算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为设计收费计费额，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算，按合同约定的调整系数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其中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15、专业调整系数取 0.8、附加调整系数取 0.85。

3.3 竣工图编制费：按基本设计费的结算价的 8%计取，按合同约定的调整系数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

3.4 BIM 技术应用费：设计及施工两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考《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粤建科〔2019〕12 号）中规定计费标准计取，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计取费率参考市政道路工程单项工程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费率取 0.402%。

3.5 本项目以中标下浮率作为结算时计算酬金的下浮幅度，中标下浮率为 8.5%。

3.6 取得发改部门下达的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最终设计收费的条件后，根据本项目合同约定和批复的建安费金额，重新计算签约合同价，并以签订合同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修订。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3.7 以上所有费用结算价均不得超出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咨询单位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

六、受托人若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就本合同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联同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一并提交给委托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对各联合体成员单位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工程质量、违约行为等负责。就各联合体成员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委托人既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索赔，亦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

体成员单位共同索赔，本合同违约金上限为不超过总合同金额的 20%。

本项目所有费用将统一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统筹处理各联合体成员的款项事宜，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本合同中的付款时间指委托人内部审批时限,付款前，受托人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委托人及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因财政支付程序拖延的，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者垫付责任。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勘察合同条款；
- ⑤设计合同条款；
- ⑥BIM 合同条款；
- ⑦通用规范；
- ⑧招标文件及补遗。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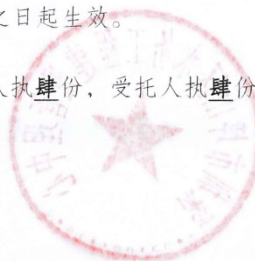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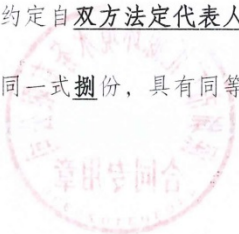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九、双方确认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履行合同应送达材料、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一经送达即发生法律效力。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导致法律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邮寄送达的，法律文书退回之日起即视为送达之日。

十、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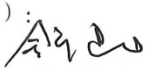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为本合同盖章签署页)

委托人 (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受托人 (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
山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755904974510008

三、投标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目录

三、投标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1

①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1

②德庆县污水管网短板建设（二期项目） 5

③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13

④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18

⑤星湖大道水景排洪渠项目工程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 22

投标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作内容	备注
1	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558.85	2026 年 1 月 20 日	按照招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的范围内所涉及内容进行勘察，主要内容包括：提供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包括钻孔、取样、现场标贯试验、技术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物探测试检验（地下管线探测及测量、技术工作等）、工程测量测绘（地形测量）、洗管洗井（含管道内窥 CCTV 检测等），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及有效性。	
2	德庆县污水管网短板建设（二期项目）	20.1	2026 年 6 月 4 日	对各子项目管线两侧约 20m 范围 1:500 地形测量及设计管线范围地下管线测量；勘察钻孔约 104 个，其中取土标贯技术孔 58 个，鉴别孔 46 个，预计勘察钻探工作量约 1215, 3m。具体工作量以项目实际施工范围为准	
3	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3879.916194 （勘察费： 1454.97 万元）	2025 年 9 月 18 日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4	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1059.771276 （勘察费： 518.42 万元）	2026 年 1 月 28 日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物探、测量、“洗井、洗管”服务、清淤检测作业等服务	
5	星湖大道水景排洪渠项目工程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	45.78	2023 年 12 月 7 日	项目工程范围内地质勘察、地形图测量和管线探测等	

①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
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编号:SZYL-GC(2026)0111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 程 名 称：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
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工 程 地 点：惠东县平山街道

发 包 人：惠东县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承 包 人：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1 月 20 日

1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东縣市政園林事務中心

承包人：中佳勘察設計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惠东县平山街道。

3. 工程规模：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96.03 千米；新建 DN150-DN800 排水管 99.97 千米；现状排水管渠清淤约 33.15 千米；现状管网修复约 3.06 千米；洗管洗井 16.58 千米；道路破除修复 215225 平方米；道路提升约 11780 平方米；数字化智慧排水建设。

二、承包内容

按照招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的范围内所涉及内容对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进行勘察，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提供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包括钻孔、取样、现场标贯试验、技术工作及其它相关工作）、物探测试检测（地下管线探测及测量、技术工作等）、工程测量测绘（地形测量）、洗管洗井（含管道内窥 CCTV 检测）等，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及有效性。具体勘察内容以合同及勘察任务书为准。

三、本合同勘察期限

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四、本项目合同价

合同价金额：中标下浮率为 0.20%，勘察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捌万捌仟伍佰元陆角**（¥ 5588500.60 元），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出具的审核报告为准，并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若因工程范围、工作量或技术标准调

整导致结算价变化，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勘察费用包括税费（含增值税）、勘察人员赴工地现场的差旅费、派驻现场的勘察代表交通费和食宿费、后续施工配合服务费、工程勘察责任保险费、勘察人采用自有专利或者专有技术费以及采用他人专利或专用技术等知识产权费等。

五、承包人保证

1. 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六、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 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 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 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 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七、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
生效。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 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东县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签订。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一式 拾 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 五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署页面，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惠东縣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6年 / 月20日

承包人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6年 / 月20日

②德庆县污水管网短板建设（二期项目）

合同关键页

GF—2000—0203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一）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德庆县污水管网补短板建设(二期)项目
工 程 地 点：德庆县德城镇
合 同 编 号：2026-KC023
(由勘察人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发 包 人：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 察 人：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6 月 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 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人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其德庆县污水管网补短板建设(二期)项目详细阶段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德庆县污水管网补短板建设(二期)项目

1.2 工程建设地点：德庆县德城镇

1.3 工程规模、特征：德庆县污水管网补短板建设(二期)项目包括：（1）塘尾新村及凤凰城东侧水体整治；（2）龙湖东南片区（龙湖公园西南入口至南入口）污水接入德庆大道污水管网；（3）康寿路、文武中路雨污分流之新建雨水管；（4）青云路新建 D800 排水管及 DN600 污水管；（5）解放北路龙湖角新建污水提升泵站；（6）崇德广场（农信新村）污水提升收纳至德庆大道；（7）职中上下游大冲河直排污水截污；（8）卫星北路截污；（9）规划幸福路污水管（联通朝辉路至解放路）；（10）防疫站宿舍、环境保护监测站周边房屋污水截污；（11）朝辉路、康城大道等管网及箱涵清淤，并增设箱涵检查井；（12）慢性病防疫站周边截污；（13）城东中医院东南角雨污分流；（14）三号闸截污。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_____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第 1.3 中共 14 子项目管线两侧约 20m 范围 1:500 地形测量及设计管线范围地下管线测量；勘探孔 104 个，钻探孔深视实际地质情况按现行《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2009 年版) 要求确定, 但技术性勘探孔深度应满足对软弱下卧层验算的要求, 对需要验算沉降的桩基, 勘探孔深度应超过地基变形计算深度; 当钻至预估深度遇软弱层时, 勘探孔深度应予加深: 在预计深度内遇坚实岩土时, 勘探孔深度可适当减浅: 分层采原状土样及进行标准贯入试验, 持力层适当加密。

1.6 承接方式 网上中介超市选取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 第 1.3 中共 14 子项目管线两侧约 20m 范围 1:500 地形测量及设计管线范围地下管线测量: 勘探钻孔约 104 个, 其中取土标贯技术孔 58 个, 鉴别孔 46 个, 预计勘察钻探工作量约 1215.30m。具体工作量以项目实际施工范围为准。

第二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 (复印件) 以及用地 (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 (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 (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 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2.5 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 可以由勘察人收集的, 发包人需向勘察人支付相应费用, 相应费用标准应事前取得发包人同意。

第三条: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柒份, 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

另行收费。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 2026 年 6 月 ____ 日开工， 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本工程勘测按包干含税价人民币贰拾万零壹仟元整（¥201000.00）收

费，支付方式分二期支付，1.第一期: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30%预付款，即¥60300.00（大写：陆万零叁佰元整）。2.第二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经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审核验收通过后 10 天内，发包人应一次付清全部工程费用，即¥140700.00（大写：壹拾肆万零柒佰元整）。

该费用为包干固定总价，包含人工费、差旅费、设备使用费、管理费、安全防护费、税金、成果编制费及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其他费用，发包人无需向勘察人支付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费用。

因发包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发包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向政府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不含政府财政部门审核时间），即视为发包人已按期支付。勘察人不得以发包人逾期付款为理由迟延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但因勘察人未遵守勘察规范要求导致的新增问题除外。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导致勘察返工，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

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索赔。

5.1.8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勘察人责任

5.2.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他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由于发包人责任而造成停、窝工，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

6.2 由于勘察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

求时，其返工勘察费用由勘察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6.3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勘察人未进行勘察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定金；已进行勘察工作的，发包人应按照已进行勘察的实际工作价值支付款项。

6.4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勘察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勘察费的千分之一逾期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6.5 由于勘察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勘察费千分之一；延迟超过十天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勘察人应退还所收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 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6.6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人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勘察人不履行合同时，如发包人同意，应双倍返还定金并承担发包人因重新委托而增加的费用；如发包人不同意，勘察人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勘察义务。

6.7 勘察人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整体或部分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和要求勘察人退还全部所收款项，同时，勘察人应按合同总价的 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无。

第九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勘察人同意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实

现债权和维护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与支出。

第十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勘察人贰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
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勘察人名称：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 363
号世纪华茂B座19层

电 话：0311-85811285

开户名：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
华东路支行

银行帐号：13050161880200000712

银行联行号：105121061017

③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2025RQ14-S119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发 包 人: 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 包 人: 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佳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 订 日 期: 2015 年 9 月 18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惠州市惠东县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子项一：稔山镇、平海镇及港口、巽寮滨海旅游度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

稔山镇：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143.9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400 排水管 55.2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701 米，洗管洗井 16720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105024 平方米。

平海镇：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60.1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800 排水管 120.18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150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134038 平方米；4. 新建一体化污水泵站两座，规模分别为 300 立方米/天、3000 立方米/天。港口度假区：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39.0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DN150-DN1000）排水管 35.3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764 米，洗管洗井 6980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71203 平方米；4. 新建一体化泵站一座，规模 20000 立方米/天。

巽寮度假区：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40.3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600 排水管 27.9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714 米，洗管洗井 5950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47115 平方米。

子项二：吉隆镇、铁涌镇和黄埠镇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吉隆镇：1. 改造建筑

排水立管 258.2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600 排水管 150.6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7080 米，洗管洗井 47197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319137 平方米；4. 新建一体化污水泵站一座，规模 3000 立方米/天。

铁涌镇：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32.9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400 排水管 38.4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3324 米，洗管洗井 16619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95774 平方米；4. 新建一体化污水泵站一座，规模 2500 立方米/天。黄埠镇：1. 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44.9 千米；2. 新建小区及市政 DN150-DN800 排水管 18.7 千米，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 179 米，洗管洗井 4000 米；3. 道路破除修复 33124 平方米。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42937.9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4818.3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217.82 万元（最终以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其中子项一：稔山镇、平海镇及港口、巽寮滨海旅游度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项工程，估算总投资 69841.7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1414.9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652.26 万元，（最终以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子项二：吉隆镇、铁涌镇和黄埠镇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项工程：估算总投资 73096.2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3403.3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565.56 万元（最终以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

二、承包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惠州市惠东县沿海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等服务。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三、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

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合同价

本项目的合同价格采用以下形式：

1、固定总价□

2、固定下浮率☒

暂定合同价为 38799161.94 元，含税，其中勘察费合同价为 14549698.02 元，设计费合同价为 24249463.92 元，中标下浮率为：1.66%，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定为准。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以下简称“勘察”）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等服务。

六、承包人保证

1. 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七、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2）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5）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6）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7）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名称（联合体主办方）：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200082

电话：02165975057

传真：02165971997

开户银行：广东惠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支行

银行账号：80020000020139723

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名称（联合体成员）：中佳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050000

电话：0311-85811285

传真：0311-85811285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54092341

日期： 年 月 日

④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工 程 地 点： 惠东县大岭街道城镇建成区

发 包 人： 惠东县人民政府大岭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东县人民政府大岭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惠东县大岭街道城镇建成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为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1.改造建筑排水立管283.8km；2.新建小区及市政DN150~DN600 排水管 140.19km，现状排水管网清淤、修复4250m，洗管洗井 19000m；3.道路破除修复 172840m²；4.数字化智慧排水平台搭建：构建排水系统平台框架，设置排水管网监测点 106 个，城市内涝点监测点 14个，河道监测点2 个，雨量监测站点9 个，构建排水系统大数据和建立排水数据建模分析系统。项目估算总投资31445.16万元，工程费用25083.84万元。

二、承包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惠东县大岭街道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二期）-西枝江西岸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物探、测量、“洗井，洗管”服务、清淤检测作业、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等服务。

三、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

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四、本项目合同价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程物探、测量、“洗井，洗管”服务、清淤检测作业（以下简称“勘察”）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以下简称“设计”）。即合同价为10597712.76元，其中勘察费合同价为

5184219.78元，设计费合同价为5413492.98元，中标下浮率为：2.02%，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

五、承包人保证

1. 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六、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2) 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5) 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6) 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7) 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七、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八、本合同书一式拾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 惠东县人民政府大岭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6300

电话: /

传真: /

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承包人名称: 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200082

电话: 02165975057

传真: 02165971997

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名称: 中佳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050000

电话: 0311-85811285

传真: 0311-85811285

日期: 年 月 日

⑤星湖大道水景排洪渠项目工程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

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星湖大道水景排洪渠项目工程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

工程地点：肇庆市

合同编号：

（由勘察人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发包人：肇庆市水利局

勘察人：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7日

勘察人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1 工程名称: 星湖大道水景排洪渠项目工程勘察(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

1.3工程规模、特征：新建星湖大道水景排洪渠，新建渠道长约2.3km，连通星湖、羚山涌、下湾水库，利用多水源联合调度，通过水闸及羚山排灌站，提高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改善水环境，包括碧道提升改造、城市景观、防护绿带并与城市慢行系统等。

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最终以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文件为准。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项目工程范围内地质勘察、地形图测量和管线探测等，提交符合相关规定的项目相关勘察报告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日内进场开始作业，并于 30 个工作日内提供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

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勘察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计取。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457805元；大写：肆拾伍万柒仟捌佰零伍元整。计算方式：采购需求书服务费×（1-下浮率5%）。最终按具有审批权限相关主管部门的审定总价下浮5%结算。

该价格已包含但不限于乙方的前期资料准备、资料购置、收集、整理、现场核查、分析（现场拍照、提取原件、做笔录、访谈）、人员劳务费、食宿费、交通费、报告编写、成果制作费、项目管理费、通讯费、设备费（含具备处理涉密数据的计算机）、文印费、税费及利润、知识产权费、评审会议费、专家费、验收会议费等所有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4.2.2、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先提供相应发票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勘察费（暂定）（45.78万元）的30%，即137340元（大写：壹拾叁万柒仟叁佰肆拾元整）。

2) 乙方向甲方提交定稿的勘察成果后，乙方先提供相应发票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勘察费（暂定）（45.78万元）的30%，即137340元（大写：壹拾叁万柒仟叁佰肆拾元整）。

3)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有关行政部门审批同意，且经验收合格，并在本项目可研报告按程序完成审批和乙方提供相应发票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结清勘察费余款，即具有审批权限相关主管部门审定的最终结算金额减去274680元。如具有审批权限相关主管部门审定的最终结算金额低于274680元（大写：贰拾柒万肆仟陆佰捌拾元），乙方须退回多收部分。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约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发包人以现状移交土地。发包人承担施工期间用水用电费用，发包人只提供接入点，施工所需线管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

5.1.3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4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索赔。

5.1.5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勘察人责任

5.2.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并满足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报批、审查工作的要求。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于收到甲方的书面意见后 10 天内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勘察人商定，商定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任一方均可委托具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损失评估，评估费用由提出异议方承担。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勘察过程中，每个勘察点工程量必须由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签名确认，否则该工程量发包人不认可。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5.2.7 勘察人自行解决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

5.2.8 勘察人进场施工时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施工现场管理、安全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服从甲方现场工程师管理。勘察人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的设备、施工人员安全、防盗等安全责任。对现场所有其他的建筑及建筑施工、设备、器具、绿化苗木不得破坏，施工时如损坏甲方、第三人的财产或造成人身伤亡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由于勘察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勘察费用由勘察人承担。经发包人提出整改要求后勘察人拒不改正的，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本项目勘察，勘察人应承担发包人因此支出的勘察费用。。

6.2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勘察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勘察费的万分之三逾期违约金，但勘察人不得以发包人未按时支付勘察费为由停工。

6.3 由于勘察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勘察费万分之三，发包人有权直接在未付勘察费中扣减。

6.4 因非人为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24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任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 陆 份，勘察人 贰 份。

发包人（盖章）：肇庆市水利局

勘察人（盖章）：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四、设计负责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目录

四、设计负责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1

①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1

②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8 个内涝点整治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10

设计负责人近 5 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作内容	担任职务	备注
1	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 设计	273.26475	2026.2.10	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的勘察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工 作、设计工作。勘察工作包括但不 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 探测、地形测量等及其他需后续配 合的服务，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 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 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设计工作包 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与 概算编制、BIM 设计（设计与施工 联合应用）、施工图设计、竣工图 编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 工作，并承担完善设计报告以及政 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 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项目总负 责人	
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8 个内 涝点整治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151.16	2021.11.17	包括但不限于工可编制、勘察、测 量、报批报建所需的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环境影响评价等、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竣工图编 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工 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 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 改的工作责任。	项目总负 责人	

①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关键页

正本 TKSXSTD-KCSJHT-01 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人：<u>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u> 受托人：<u>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u>
--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557161960K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受托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8376H

法定代表人：张敏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勘察设计

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工程范围主要位于田坑水下游段（三角楼水汇入口至田坑水河口），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整治河道约 748 米，新建调蓄空闸及配套闸泵 1 宗、排涝泵站（闸）3 座（泵站 2 座，闸泵 1 座），河口及下游段河道清淤工程等。其中田坑水河道防洪标准为规划 5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2 级；3 座排涝泵站（闸）抽排总流量为 16.84m³/s（莹展工业区泵站 3.84m³/s，龙湾路北侧泵站 10m³/s，大水湾排洪渠闸泵 3m³/s），泵站级别为 3 级；调蓄水体控制闸泵等穿堤建筑物按不低于堤防相应级别确定为 2 级。

项目总投资匡算为 10067.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918.3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74.7 万元，预备费 735.44 万元，项目建设管理费 139.14 万元。

二、合同范围

本次合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田坑水下游行泄通道整治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勘察工作、设计工作。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地下管线（涵）探测、地形测量等及其他需后续配合的服务，勘察成果须满足相关阶段设计的要求，具体以经招标人同意的勘察任务书为准；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BIM 设计（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等工作，并承担完善设计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三、工期要求

1.勘察周期：30 日历天。

2.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3.配合工作时间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四、签约合同价（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签约合同价为 273.26475 万元，计算说明：

1.1 费用组成为：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

1.2 本项目设计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根据计费额采用直线内插法计取，计费额以发改批复概算建安费计取。本工程计费额暂按项目建议书匡算建安费 7918.32 万元计取，专业调整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取 0.8，工程复杂程度系数按其它水利工程复杂程度表中堤防等级为 II 级的堤防，工程的复杂等级为 III 级，对应复杂系数取 1.15，工程附加调整系数按河道堤防工程取 0.85，则基本设计收费为= $[163.9 + (7918.32 - 5000) \times (249.6 - 163.9) / (8000 - 5000)] \times 0.8 \times 1.15 \times 0.85 = 193.36$ 万元，本项目设计费（下浮 8.5%后）= $193.36 \times (1 - 8.5\%) = 176.9244$ 万元。

1.3 竣工图编制费暂以基本设计收费的 8% 计取，即竣工图编制费=193.36×8%=15.46 万元，本项目竣工图编制费（下浮 8.5%后）=15.46×（1-8.5%）=14.1459 万元。

1.4 勘察收费暂按基本设计收费基准价的 30% 计取，即勘察收费=193.36×30%=58 万元，本项目勘察费（下浮 8.5%后）=58×（1-8.5%）=53.07 万元。

1.5 BIM 技术应用费参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表 2）〉部分信息修正表》和《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的通知》（粤建科〔2019〕12 号），暂按项目建议书匡算建安费 7918.32 万元作为计价基础，设计与施工联合 BIM 技术应用费=计价基础*计价费率（参考（二）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基价表-单项工程应用）=7918.32×0.402%=31.83 万元。，本项目 BIM 技术应用费（下浮 8.5%后）=31.83×（1-8.5%）=29.12445 万元。

1.6 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费：273.26475 万元。

1.7 综上，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签约合同价为 273.26475 万元。

五、结算原则：

1. 受托人根据实际下达的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计价办法计算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进行结算（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及合同结算必须接受区财政评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根据《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须经财政投资评审或抽审，最终以区财政部门评审结果作为签约合同价的结算依据。如出现超付现象，服务单位应无条件退回。如遇政府评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评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评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2. 签约合同价的组成：由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BIM 技术应用费组成。

3. 签约合同价的结算原则：

3.1 勘察费用：结算价以勘察单位实际完成并经委托人确认的工程量为准，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算，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最终结算方式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

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咨询单位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

3.2 设计费用：结算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为设计收费计费额，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按合同约定的调整系数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其中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15、专业调整系数取0.8、附加调整系数取0.85。

3.3 竣工图编制费：按基本设计费的结算价的8%计取，按合同约定的调整系数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

3.4 BIM技术应用费：设计及施工两阶段BIM技术应用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考《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年修正版)》(粤建科〔2019〕12号)中规定计费标准计取，按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浮动幅度值进行计算调整，计取费率参考市政道路工程单项工程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费率取0.402%。

3.5 本项目以中标下浮率作为结算时计算酬金的下浮幅度，中标下浮率为8.5%。

3.6 取得发改部门下达的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最终设计收费的条件后，根据本项目合同约定和批复的建安费金额，重新计算签约合同价，并以签订合同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修订。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3.7 以上所有费用结算价均不得超出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咨询单位审定结果作为最终结算和支付依据。

六、受托人若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就本合同向委托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一并提交给委托人。

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对各联合体成员单位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工程质量、违约行为等负责。就各联合体成员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委托人既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索赔，亦可以向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

体成员单位共同索赔，本合同违约金上限为不超过总合同金额的 20%。

本项目所有费用将统一支付给联合体牵头单位，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统筹处理各联合体成员的款项事宜，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本合同中的付款时间指委托人内部审批时限,付款前，受托人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委托人及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因财政支付程序拖延的，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者垫付责任。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勘察合同条款；
- ⑤设计合同条款；
- ⑥BIM 合同条款；
- ⑦通用规范；
- ⑧招标文件及补遗。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九、双方确认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履行合同应送达材料、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一经送达即发生法律效力。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导致法律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邮寄送达的，法律文书退回之日起即视为送达之日。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肆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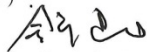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为本合同盖章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
1002 号瑞思大厦 C 座四楼整层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
山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755904974510008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表

拟投入本项目机构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备注
1	陈 誉	男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1351082478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
2	李继民	男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13823722464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龚玉锋	男		水工建筑正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359040842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
4	黄明华	男		水工建筑正高级工程师	专家团队	13802707560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
5	何造胜	男		水利规划正高级工程师	专家团队	13510824787	/
6	王超	男		水利行业	行业指导顾问		/
7	解培强	男		水工结构高级工程师	水工结构负责人	13926561772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8	白文龙	男		水工结构高级工程师	水工结构设计人员	18825111977	/
9	曾强	男		水工结构高级工程师	水工结构设计人员	15920090126	/
10	王晖文	男		水利规划高级工程师	水利规划负责人	13927437672	/
11	王昊	男		水利规划高级工程师	水利规划设计人员	13556833489	/
12	张茂林	男		水利规划高级工程师	水利规划设计人员	15013731801	/
13	吴晓娟	女		水利规划高级工程师	水利规划设计人员	15986819125	/
14	沈双宇	男		水利规划高级工程师	水利规划设计人员	13823209781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15	王迪	男		水利规划高级工程师	水利规划设计人员	13923477280	/
16	张毅	男		水利水电工程建筑高级工程师	水工建筑负责人	1351072868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

②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8 个内涝点整治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前期服务合同

（可研、勘察、设计）

工程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8 个内涝点整治工程（可研、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承包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称发包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承包人（以下称承包人）：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合同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8 个内涝点整治工程前期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

签订时间: 2021 年 11 月 1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8 个内涝点整治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委托给承包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合同条件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2. 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 (1) 协议书及补充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报价书；
 - (4) 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澄清文件（如有）；
 - (6)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书外的其他文件；
 - (7)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 发包人应提供给承包人的资料及时间如下：各阶段有关本工程的批复文件，在上级部门批文下达后提供。

4. 承包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如下：

(1) 项目勘察设计总负责人： 陈誉

(2) 项目设计总工程师： 黄明华

(3) 项目勘察总工程师： 裴洪军

5.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可编制、勘察、测量、报批报建所需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环境影响评价等、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6. 本合同勘察设计周期（最终按双方协商确认的时间计划实施）：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交付时间
1	勘察设计大纲	中标公示后 7 天内
2	策划方案	发包人规定时间内
3	勘察报告咨询稿	中标公示后 20 天内
4	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稿	中标公示后 20 天内
5	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	中标公示后 20 天内
6	初步设计报告咨询稿	中标公示后 30 天内
7	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	中标公示后 30 天内
8	招标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招标图纸	中标公示后 45 天内
9	施工图	中标公示后 45 天内
10	相关专题专项报告	同设计成果一并提交
11	竣工图	合同工程完工后 90 天内

注：1) 以上设计周期，如因政府或主管部门原因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并相应调整其工作计划，且承包人不得因该原因而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2) 上述各时间段均不包含专家评审或主管部门的评审、审批时间，以及按专家评审或主管部门的评审或审批要求修改成果、进行专项评估、评价、专题研究及技术论证的时间。

7. 本项目前期服务费（可研、勘察、设计费）的中标下浮率为 20 %，暂定合同价为 151.16

万元，其中可研报告编制（含评估费）暂定为 15.35 万元，勘察费暂定为 26.56 万元，设计费暂定为 88.54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为 7.08 万元，环境影响咨询费暂定为 5.88 万元，水土保持专项费暂定为 7.75 万元。具体结算金额按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14. 合同价格及支付”的约定原则计算调整，以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为准；发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8. 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勘察设计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9.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10.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双方各执各执四份。

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沿河北路1002号瑞思大厦C座四楼整层

邮 编：

电 话：0755-255092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翠园支行

账 号：4420 1512 1000 5101 042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朱闻博



地 址：深汕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邮 编：

电 话：0755-25105595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7921 0155 2000 0003 9

五、勘察负责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目录

五、勘察负责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联合体投标的，由承担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1

①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1

勘察负责人近 5 年工程勘察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作内容	担任职务	备注
1	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558.85	2026 年 1 月 20 日	按照招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的范围内所涉及内容进行勘察，主要内容包括：提供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包括钻孔、取样、现场标贯试验、技术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物探测试检验（地下管线探测及测量、技术工作等）、工程测量测绘（地形测量）、洗管洗井（含管道内窥 CCTV 检测等），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及有效性。	项目负责人	

①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
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编号:SZYL-GC(2026)0111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 程 名 称：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
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工 程 地 点：惠东县平山街道

发 包 人：惠东县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承 包 人：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1 月 20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惠东縣市政園林事務中心

承包人：中佳勘察設計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勘察。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惠东县平山街道。

3. 工程规模：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改造建筑排水立管 96.03 千米；新建 DN150-DN800 排水管 99.97 千米；现状排水管渠清淤约 33.15 千米；现状管网修复约 3.06 千米；洗管洗井 16.58 千米；道路破除修复 215225 平方米；道路提升约 11780 平方米；数字化智慧排水建设。

二、承包内容

按照招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的范围内所涉及内容对惠东县平山街道、九龙峰增光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项目（第三期：平山北片区排水防涝系统提质增效工程）进行勘察，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提供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包括钻孔、取样、现场标贯试验、技术工作及其它相关工作）、物探测试检测（地下管线探测及测量、技术工作等）、工程测量测绘（地形测量）、洗管洗井（含管道内窥 CCTV 检测）等，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及有效性。具体勘察内容以合同及勘察任务书为准。

三、本合同勘察期限

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四、本项目合同价

合同价金额：中标下浮率为 0.20%，勘察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捌万捌仟伍佰元陆角（¥ 5588500.60 元），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出具的审核报告为准，并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若因工程范围、工作量或技术标准调

整导致结算价变化，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勘察费用包括税费（含增值税）、勘察人员赴工地现场的差旅费、派驻现场的勘察代表交通费和食宿费、后续施工配合服务费、工程勘察责任保险费、勘察人采用自有专利或者专有技术费以及采用他人专利或专用技术等知识产权费等。

五、承包人保证

1. 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六、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 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 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 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 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七、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
生效。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 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东县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签订。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一式 拾 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 五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署页面，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惠东縣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6年 / 月20日

承包人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6年 / 月20日

合同附件：（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现场派驻人员身份证、技术职称证等彩色扫描件）

合同附件（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	拟任本项目职务
1	袁伟耀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勘察项目负责人
2	赵少宁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其他主要人员
3	支长城	工程测量	注册测绘师	其他主要人员
4	黄理端	测量	/	其他主要人员
5	简土富	岩土工程	/	其他主要人员
6	钟桂秋	工程测量	/	其他主要人员
7	杨柳	测绘	/	其他主要人员
8	徐杨根	岩土工程	/	其他主要人员
9	廖佐伟	岩土工程	/	其他主要人员

六、项目管理人员的经验与水平

拟投入人员配备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或资格	备注
1	设计负责人	陈誉	水利规划正高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2	勘察负责人	袁伟耀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	设计人员	颜寅杰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高级工程师	
4	设计人员	朱璇浩	水利规划中级工程师	
5	设计人员	杨芳传	水工结构中级工程师	
6	测量人员	邓海松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高级工程师	
7	测量人员	支长城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8	勘察人员	韩东旭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9	勘察人员	侯吉鹰	建筑工程(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兼任设计负责人）：陈誉

水利规划正高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誉

身份证号：441225197912251316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规划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12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 誉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证书编号 AS244400256



NO. AS0003766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5*****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192

姓 名: 陈誉

证件号码: 44122519791225131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2月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批准日期: 2017年09月24日

管 理 号: 2017077440772017440116000085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
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
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
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利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誉 社保电脑号：604759761 身份证号码：441225197912251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04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2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3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4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5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6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7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2026	08	240427	9000.0	1530.0	720.0	1	9000	540.0	180.0	1	9000	45.0	9000	36.0	9000	72.0	18.0
合计			12240.0	5760.0			4320.0	1440.0			360.0			288.0	576.0		14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e142cea68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04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袁伟耀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袁伟耀

身份证号：44190019840403243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5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9001034811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2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袁伟耀			证件号码		44190019840403243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7	东莞市: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南城分公司			7	7	7	
截止			2026-08-24 10:2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 备注:
1.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2. 此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证明时间2026-08-24 10:27

设计人员：颜寅杰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颜寅杰
身份证号：4507221986122842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03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颜寅杰

专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204



NO. AS0003418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颜寅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722*****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20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524-AS00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320

姓 名: 顾寅杰

证件号码: 45072219861228421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12月

专 业: 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 2017年09月24日

管 理 号: 2017076440762017440116000142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
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
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
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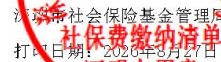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利部

计算单位：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朱璇浩

水利规划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璇浩

身份证号：3624011992112120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利规划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330009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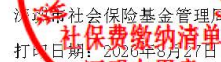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计算单位：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杨芳传

水工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芳传
身份证号：43058119950725077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工结构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448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测量人员：邓海松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高级工程师

	系 列 Category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	
	专 业 Specialism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	
	资 格 名 称 Qualified Title	高级工程师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批 文 号 Approval No.	冀取改办字[2019]219 号	
姓 名 Name	邓海松	性 别 Gender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6 年 3 月	授 予 时 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19 年 12 月
工作单位 Organization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管 理 号 File No.	2019D0600G0070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220260803105208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2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邓海松

社会保障号码：130185198603151356

个人社保编号：1300103032725

经办机构名称：长安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9年11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9年11月18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6年8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金额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12-200912	1238.0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08	1238.00	8	8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9-201009	2868.35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0-201012	1419.15	3	3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06	1419.15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201107	2792.2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8-201112	1615.30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06	1615.3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201207	2966.3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8-201212	1808.30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06	1808.3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7-201307	2989.9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201312	1977.10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机关盖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3822967808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07	1977.1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8-201408	3173.1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9-201412	2126.60	4	4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06	2126.6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201507	3424.05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201512	2311.95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2620.4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2849.3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263.3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4995.13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6532.64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7230.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0921.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7162.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6	7162.0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7-202412	4358.0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4358.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202607	5353.0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38229678081

测量人员：支长城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 程 Category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测绘地理信息工程 (工程测量)
支长城	专 业 Specialism
男	资 格 名 称 Qualified Title
姓名 Name	高级工程师
性别 Gender	冀职改办字（2021）190号
1985年7月	批 文 号 Approval No.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2021年11月12日
工作单位 Organization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10S180024030
	管 理 号 File No.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220260803104808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2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支长城

社会保障号码：131102198507143639

个人社保编号：1300101229949

经办机构名称：长安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12年06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12年06月24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4年1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金额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201212	1808.30	6	6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06	1808.30	6	6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7-201307	2989.90	1	1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201312	1977.10	5	5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05	1977.10	5	5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6-201412	2126.6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06	2126.6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201507	3424.05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201512	2311.95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2620.4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2849.3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263.3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5906.88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机关盖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3311049728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6778.4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9005.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9269.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7311.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7490.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8	7490.00	8	8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2	7146.77	4	4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202606	7146.77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7-202607	6774.0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日期： 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33110497281

勘察人员：韩东旭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建 筑 工 程 Category
	专 业 岩 土 工 程 Specialism
	资 格 名 称 高 级 工 程 师 Qualified Titl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批 文 鄂 职 改 办 字 (2020) 237 号 Approval No.
姓 名 韩 东 旭 Name	授 予 时 间 2020 年 12 月 17 日 Date of Conferment
性 别 男 Gender	
出 生 年 月 1988 年 1 月 Date of Birth	管 理 号 202000S0104000 File No.
工 作 单 位 中 佳 勘 察 设 计 有 限 公 司 Organization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220260803102308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2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韩东旭

社会保障号码：131122198801120230

个人社保编号：1300101124453

经办机构名称：长安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10年11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10年11月24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5年8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金额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1419.15	1	1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06	1419.15	6	6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201107	2792.20	1	1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8-201112	1615.30	5	5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06	1615.30	6	6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201207	2966.30	1	1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8-201212	1808.30	5	5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06	1808.30	6	6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7-201307	2989.90	1	1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201312	1977.10	5	5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05	1977.10	5	5	河北兴冀人才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6-201412	2126.6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06	2126.6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机关盖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5176880128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201507	3424.05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201512	2311.95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2620.4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2849.3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263.3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3943.92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4490.76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6608.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6626.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5582.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6	5582.0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7-202412	4261.0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4261.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202607	6016.0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日期： 2026年08月03日

-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51768801281

勘察人员：侯吉鹰

建筑工程师（岩土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 程 Category
	专 业 建筑工程 Specialism (岩土工程)
	资 格 名 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此章机印，钢印有效)	批 文 号 冀职改办字(2021)220号 Approval No.
姓 名 侯吉鹰 性 别 男 Name Gender	授 予 时 间 2021年11月20日 Date of Conferment
出 生 年 月 1978年7月 Date of Birth	管 理 号 2021ZS190049030 File No.
工 作 单 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220260803103008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2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侯百鹰

社会保障号码：620105197807212034

个人社保编号：1300103033162

经办机构名称：长安区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10年01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10年01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6年7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04	1238.00	4	4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5-201012	1419.15	8	8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06	1419.15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201107	2792.2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8-201112	1615.30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06	1615.3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201207	2966.3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8-201212	1808.30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06	1808.3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7-201307	2989.9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201312	1977.10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07	1977.1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8-201408	3173.10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机关盖章：

证明日期：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815742464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9-201412	2126.60	4	4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06	2126.6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201507	3424.05	1	1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201512	2311.95	5	5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2620.4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2849.35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263.3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5840.13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6345.54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7837.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8143.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8470.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6	8470.0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7-202412	7384.00	6	6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7384.00	12	12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202607	9320.00	7	7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6年08月03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20352581574246401

七、自有 CMA 实验室情况(联合体投标时，由承担工程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

无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招标人：_____

我方____（投标人名称）____ 现参加招标工程____（标段名称）____的投标（标段编号：_____），我方郑重声明：

一、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我方属于 ☐ 中 ☐ 小 ☐ 微企业。

二、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深建市场〔2024〕3号），我方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不存在与大型企业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接受招标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追求我方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私章）

年 月 日

备注：1. 中小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规定进行确定。2. 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未提供或未按格式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若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则各方均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单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不属于中小企业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我方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现参加招标工程龙岗河流域重要河道防洪提标改造工程—屯梓河水闸拆除重建工程勘察设计（标段名称）的投标（标段编号：2607-440307-04-01-145395001），我方郑重声明：

一、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我方属于☒中 ☐小 ☐微企业。

二、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落实支持中小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深建市场〔2024〕3号），我方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不存在与大型企业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接受招标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追求我方相应责任。

投标人：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宏（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9月3日

备注：1. 中小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规定进行确定。2. 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未提供或未按格式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若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则各方均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单位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